

<<比较刑事诉讼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比较刑事诉讼法>>

13位ISBN编号：9787300115580

10位ISBN编号：7300115586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陈瑞华

页数：5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比较刑事诉讼法>>

前言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比较刑事诉讼法》，对西方国家刑事司法制度作出了深入的研究，是笔者十余年来从事比较刑事诉讼与证据法研究的成果总结。

从形式上看，本书更像是一部比较法学研究的论文汇编。

但读者仔细阅读后就不难发现，本书所分析的其实都是西方国家刑事诉讼和证据制度的基本问题。

从基本理论和基本制度层面来看，本书对西方国家法院制度、法官制度、律师制度、陪审制度、权利救济制度、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等都作出了简要但尽量系统的介绍；从比较法学的角度来看，本书对一系列法律理论和制度问题作出了深入的比较研究，涉及诉讼行为无效、诉讼终止、未决羁押、侦查构造、证据展示、变更起诉、审判模式、定罪与量刑关系、简易程序、上诉程序、刑事再审等重要问题；而从法律移植和法律变革的角度来看，本书还对法国、意大利、俄罗斯等国的司法改革作出了比较法层面的分析和评价。

迄今为止，国内已经出版了不少题为“外国刑事诉讼法”、“西方国家司法制度”或“外国证据法”的著作。

但令人遗憾的是，这些著作尽管注重体系的完整性，却往往流于对一些基础知识的粗略介绍。

而稍为深入一些的比较研究成果，则经常分散存在于一些研究中国问题的著作之中。

对于专业的研究者而言，或许通过研读这些法律著作就可以获得相关外国法的知识。

但对于那些初学者而言，要想系统而深入地了解西方国家司法制度的方方面面，除了阅读原著和翻译作品，似乎就没有其他途径了。

但是，假如没有受过专门的学术训练，假如没有熟练操作专业外语的能力，依靠阅读原著来获取专业资料，又谈何容易？

通过阅读翻译作品固然不失为一条捷径。

<<比较刑事诉讼法>>

内容概要

本书以专题的形式，对西方国家的刑事诉讼制度进行了比较研究。

在基本理论和制度层蕊上，对西方国家法院制度、法官制度，律师制度、陪审制度，权利救济制度，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等都作出了简要但尽量系统的比较分析；运用比较法学的方法，对诉讼行为无效，诉讼终止，未决羁押，侦查构造、证据展示。

变更起诉，审判模式，定罪与量刑关系。

简易程序、程序性上诉，刑事再审等重要问题进行了比较考察；在法律移植的角度上，还对法国，意大利、俄罗斯等国的司法改革作出了比较法层面的分析和评价。

本书适合那些对西方国家法律制度已有初步了解的读者阅读，可用作法学高年级本科生和研究生学习，研究西方国家司法制度的教学参考书。

<<比较刑事诉讼法>>

作者简介

陈端华，男，1967年生于山东。

1995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

1995年至1997年，在北京大学法律学系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1997年至今，在北京大学法学院任教。

现为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主要研究兴趣为刑事诉讼法学、证据法学、司法制度和程序法基础理论。

曾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政法论坛》等刊物发表论文一百余篇，出版学术著作十余部。

主要代表作有：《刑事审判原理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2004）；《刑事诉讼的前沿问题》（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2005）；《问题与主义之间——刑事诉讼基本问题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2008）；《程序性制裁理论》（中国法制出版社，2005）；《刑事诉讼的中国模式》（法律出版社，2008，2010）；《论法学研究方法》（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

曾获得多项学术奖励。

2004年，获得中国法学会第四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称号。

<<比较刑事诉讼法>>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基础 1.英国刑事司法制度 1.1 治安法院及其审判程序 1.2 刑事法院及其审判程序 1.3 英国律师的分类 1.4 近年来的刑事司法改革 2.英美法和大陆法中的证据概念 2.1 英美法中的可采性与相关性 2.2 大陆法中的证明力与证据能力 2.3 两大法系证据概念的简要比较 3.英国的非法证据排除规则 3.1 排除证据的一般原则 3.2 1984年警察与刑事证据法 3.3 被告人供述的排除 3.4 派生证据的效力 3.5 排除规则的适用程序 4.美国刑事诉讼中的权利救济 4.1 排除规则 4.2 撤销起诉 4.3 推翻有罪判决 4.4 民事侵权诉讼 4.5 内部纪律惩戒 4.6 刑事追诉 5.美国的非法证据排除规则 5.1 引言 5.2 第四修正案与排除规则：历史的考察 5.3 排除规则与第五、六和十四修正案 5.4 “毒树之果”规则 5.5 排除规则的例外 5.6 审前动议与证据禁止之听证 5.7 证明责任与证明标准 5.8 证据禁止的再救济程序 6.加拿大的刑事证据制度 6.1 加拿大的宪法性救济制度 6.2 证明责任 6.3 证明标准 6.4 证据展示 6.5 拒绝自证其罪的特权 6.6 沉默权规则 6.7 口供规则 6.8 证据排除规则 7.德国的证据禁止制度 7.1 证据禁止的概念和分类 7.2 自主性证据使用禁止 7.3 非自主性证据使用禁止 7.4 证据禁止与宪法救济 8.大陆法中的诉讼行为无效制度 8.1 引言 8.2 法国：法定无效与实质无效第二部分 比较参考文献索引

<<比较刑事诉讼法>>

章节摘录

几乎所有国家都建立了针对警察违法的内部纪律惩戒机制。

通过对警察的奖惩，可以对遵纪守法的警察加以激励，而对有违法记录和行为不检的警察则予以惩罚，并促使其他警察尊重公民的宪法权利。

因此，一个警察一旦实施了违法或为警察行为准则所不容许的行为，通常会面临训诫、暂停执行职务甚至被开除的纪律处分。

鉴于排除规则的适用会导致一些刑事指控的失败，以至于使真正的有罪者逍遥法外，许多人都将抑制警察违法行为的希望依托在排除规则的替代性救济途径之上。

其中，建立和完善警察机构内部的纪律惩戒机制，就被视为这类替代性救济措施之一。

支持这一救济制度的人士认为，通过对守法警察的奖励和对违法警察的惩戒，警察机构可以有效地对警察实施行政层面的控制，从而保护公民的诸项宪法权利不受任意侵犯。

相对于民事侵权救济制度而言，纪律惩戒机制的意图并不是对宪法性侵权行为的受害者提供赔偿或强制令救济，而是通过惩罚促使警察在调查犯罪案件时尊重公民的宪法权利。

而要达到这一目的，就必须使所有实施非法搜查和扣押、错误逮捕、错误羁押、非法侵人的警察及时地受到纪律惩戒，从而令其遭受由侵犯宪法权利所带来的不利后果。

在这一方面，各州警察机构内部的纪律惩戒制度发挥了一定的积极效果，但也有明显的不足。

<<比较刑事诉讼法>>

编辑推荐

《比较刑事诉讼法》：“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21世纪法学研究生参考书系列

<<比较刑事诉讼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